

附件 4



**社会发展局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高财[2024]25号要求,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我部门2023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按照我区《机构、岗位及职责设置方案》,社会发展局(挂退役军人事务局牌子)内设机构9个,分别为办公室、民政科、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科、卫生健康科、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农业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残疾人管理事务科。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社会事业工作方针、政策,研究和编制区社会事业发展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管理与服务工作,推进爱国卫生、红十字会事业发展、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负责全区各类卫生

监督执法、社会抚养费征收及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负责全区民政、残联工作等工作。负责全区双拥优抚、褒扬纪念、复退军人和军队离退人员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全区计划生育及妇幼保健管理与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农业农村全面工作。负责全区扶贫工作。

2. 组织机构

我部门共 7 家下属单位，分别为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发展局本级、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卫生监督所、石家庄高新区长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家庄高新区宋营镇卫生院、石家庄高新区郟马镇卫生院、石家庄高新区太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上半年我区与循环化工园区合并，新增 3 家下属单位：石家庄高新区丘头镇卫生院、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医院、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石炼街道办事处。

3. 资产等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房屋 12326.96 万元、车辆 633.73 万元；固定资产 14215.72 万元。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 预算收支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 28857.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998.75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30.9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41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11.10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28857.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0.9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293.6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97.23 万元；项目支出 26466.91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农村环境卫生长效机制支出、“三清一拆一整治”支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支出、退伍安置相关支出、残疾人事业等支出、困难老年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支出、防疫资金支出、妇女健康相关普查支出、药品零差率补助、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支出、预防接种门诊升级提标支出、基层医疗机构日常运转等相关支出。

2. 决算收支情况

2023 年部门决算收入 46479.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20.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7.13 万元；事业收入 16796.80 万元；其他收入 2955.87 万元。

2023 年部门决算支出 45845.82 万元，其基本支出 16674.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8725.6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7948.45 万元；项目支出 29171.73 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我部门是综合管理社会事业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全区卫生健康、民政、退役军人事务、爱卫、农办、疫情防控等工作。

2023 年，我部门聚焦高新区社会民生领域难点堵点，力争

推动“老有所养、幼有所教、贫有所依、难有所助”落地生根，推动全区社会事业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上取得新成效。

1. 精准聚焦发力，突破两个“提升”项

将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作为工作的“硬指标”，从服务质量、管理水平、硬件设施、人才建设等几方面协同发力，科学合理界定基层功能定位及发展方向，优化整合资源、实行错位发展，不断满足全区人民群众健康服务需求。

2. 融合优化，推进民政兜底保障能力提升

坚持立足全局、对标对表，着力完善社会建设和民政领域多板块工作，确保民生底线兜得住、兜得准、兜得全。一是推动现有养老服务做精做强。二是加强弱势群体保障。三是做大做强社区服务。以下沉增效为重点，扩充工作力量、突出能力建设。

3. 入情入理，做好退役军人保障巩固维稳

以退役军人群体稳定为主线，着眼事业急需、发展急用、退役军人急盼，进一步强化政治引领、完善服务体系、改进方法手段、落实监测评估，不断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从有到优”转变。一是做好退役军人信访稳定。二是加强退役军人日常关怀扶助。三是大力推进退役军人就业。

4. 抓长抓常，做好创卫成果持续巩固完善

坚持以点带面、条块结合，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契机，以

城乡环境卫生整治为抓手，以打造健康样板为目标，充分发挥群众工作优势和网格管理作用，做到巩固提高、长效管理，责任到位、监督有力。着力打造健康环境、建设健康家园，稳步推进健康全链条体系建设。

5. 深挖深究，做好农业农村事业巩固发展

坚持聚焦“三农”问题，突出创新驱动、科技引领，在夯实农业基础、确保粮食供给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推进农业全产业链开发，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水平，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持续加力。一是大力赋能种业发展。二是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三是持续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6. 精细统筹谋划，瞄准一个“基本”点

坚持人民至上、健康至上，严格对照、坚决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十条”和省市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统筹、整合资源、调配力量，保健康、防重症，科学精准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确保防控措施调整转段平稳有序。

2023年，我部门调整预算数29262.44万元，截至12月底，支出26813.87万元，预算执行率91.63%。其中，人员及公用经费安排2659.09万元，截至12月底支出2642.45万元，预算执行率99.37%；专项预算项目347个，调整预算数26603.35万元，截至12月底支出24171.42万元，预算执行率90.86%。预算项目均按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完成预期指标值。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单位(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把此项工作作为加强部门财务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

一是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内容为 2023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在部门领导的带领下，收集了有关资金拨付、工作开展情况等资料，对所有预算项目进行及时、准确、客观的评价，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进行。

二是对 2023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目的是希望通过绩效评价保证预算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在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使用程序的基础上，努力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同时，进一步增强部门工作人员绩效管理理念，坚持以绩效为导向，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

(二)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一是组织实施情况。各单位(科室)积极参与，收集各项资料，对 2023 年所有预算项目进行了逐一梳理。

二是依据年初预期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进行对比。参照部门结合年底工作完成情况从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及预算执行率指标方面，仔细核对确认，并对年度专项预算项目逐一进行了绩效自评并对实际完成值进行评分。

三是分析评价情况。评价过程中，相互配合、分工明确，掌握基础资料，了解项目整个实施环节和过程，对资料认真核查，进一步分析和总结。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度各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各预算项目能够按照我区社会事业发展的需要，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顺利开展，随着各项工作进程推进，相关资金及时准确拨付到位，促进了我区社会事业稳定健康发展。

本年我部门共承担 7 项省民生工程、3 项市惠民实事，涉及农村改厕、残疾人康复救助、妇幼保健、社会救助、托育及养老服务等多方面，均提前完成。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医疗卫生服务

一是自我加压，基层诊疗显著提升。循化医院依托新建成的综合楼项目，大力发展康复等特色专科。各基层卫生院通过购置医疗设备、建立手术室、发展壮大特色专科等，主动谋求发展路径，不断提升自身“软硬实力”；二是打造居民健康“守护利器”，基本公卫开展效果显著。共核查居民档案 219311 份，整改不规

范档案 11552 份，市卫健委在《健康石家庄评估指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效核查”年终评估问题整改》通报中点评，“高新区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质量有很大提高”；三是精准对接医、企、工需求，主动靠前服务。制定《石家庄高新区对重点企业、项目医疗服务保障工作方案》，建立绿色就医通道，提供“一站式”医疗服务。

2. 为全区 14 周岁女孩免费接种 HPV 疫苗工作

做好适龄人员摸底登记和资金预算，联合相关部门印发《2023 年高新区 14 周岁女孩免费接种国产 2 价 HPV 疫苗项目实施方案》，成立区级领导小组及技术专家指导组。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共接种 2686 人，按计划完成符合接种条件对象应接尽接。

3.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

开展 2023 年春节暖心行动，走访慰问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31 人，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共计 2.7 万元；为特殊家庭办理住院护工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全区符合条件的计生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入保率实现 100%，为 47 名特殊家庭成员投保住院护工保险；组织计生特殊家庭开展免费健康体检活动；按时足额发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特扶关扶资金，其中奖励扶助发放 1198 人、特别扶助发放 47 人、关怀扶助发放 47 人；开展第十四届“天使圆梦”爱心助学活动，为全区 2 名 2023 年考取“985”、“211”院校困境计生家庭中的女孩发放助学金。

4. 红十字服务

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意外伤害的能力。按照健康石家庄高新区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健康石家庄高新区行动 2022 年度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石高健领[2022]3号）精神，在全区机关、企（事）单位、镇（办）等单位分配培训指标，根据学员情况合理安排应急救护培训，共举办了三期救护员认证培训，一期心肺复苏（CPR+AED）认证培训，共培训 460 人；全部通过考核，取得证书，超额完成培训指标。通过应急救护培训，让更多人掌握急救技能，形成“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良好社会氛围。

5. 妇幼保健服务

在完成孕妇产前基因免费筛查服务应筛尽筛的同时，为 426 对夫妇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完成 40.88%，排名全市第八，取得较大进步。

6. 社会工作服务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 120 项，服务人群 3000 多人次，“小社九助爱心微工厂”项目惠及周边居民 300 余人，月均收入约 1000 元。去年全年新增街道标志牌 65 个，完成 8 条道路命名。

7. 民生类保障服务

2023 年，民政科全年发放各类民生保障资金 854 万余元，惠及 7.5 万余人次。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程全年完成低保边缘

家庭认定 182 户 517 人，完成全年任务 100%。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素质能力提升工程新增持证人员 12 人，指标完成率达 400%。

8. 原乡镇三员生活补贴

采取工龄补助形式，标准为每个工龄每月 20 元，不满一年按一年计算，最高不超过每月 400 元。年度内发放“三员”人员补贴人数 289 人次；生活补贴发放率、补助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妥善解决原乡镇（公社）农机员、农技员、基层兽医老有所养问题，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实现生活补贴发放率 100%，补助人员满意度 100%。

9.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整洁美丽新农村。农村改厕成果持续巩固，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采用市场化运作模式，20 个村庄生活垃圾定点清运、日产日清，脏乱差变整洁美，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的同时助力大气污染防治，描绘乡村振兴美丽画卷。

10. 农业产业绿色发展

2023 年扶持农业产业绿色创新发展。扶优扶强 4 家种业公司，建设小型种质资源库 4 个和商业化育种中心 4 个。实施农业浅埋滴灌项目，节水面积 8000 余亩，亩均节水 60 立方米，为落实国家节水政策提供了试点。积极推动农业企业发展，我区规模合作社 3 家，涉及晒醋、香油、面粉等农产品加工业企业 4 家，

2023年我区省级龙头企业2家，绿色农产品认证企业2家。

2023年确保农业高质量发展。确保粮食安全，成立防止割青毁粮工作专班，落实禁止割青毁粮的“五项机制”建设。做好春耕生产。建立工作机制，明确网格化分包人员，细化分解任务，确保完成全年粮食产量任务目标。保证秋粮颗粒归仓，通过开展“一喷多促”等措施，有效防止各类病虫害可能造成的减产。

11.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按月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抚恤补助为1148万元。春节、八一期间走访慰问1825人，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折合资金70万余元；全面落实好优待抚恤政策；创建市级精品标杆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12家，退役军人事务科副科长获评河北省“百名优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主任（站长）”，服务阵地不断完善；圆满完成34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选岗，实现阳光安置；组织召开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次，就业创业促进效果显著。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1. 项目总体评价。项目科学合理，管理规范，监管到位，完成较好，质量较高，运行保障有力，各项效益明显，群众反响较好，社会经济效益显著。

2. 项目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4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

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满分 100 分，我部门得分 96.58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合理。绩效指标在设计上存在难度，导致评价内容不够全面，评价数据采集缺少充分的调查分析和严密的逻辑分析，难以满足不同层面和不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

2. 业务科室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需与财务共同配合完成。

3. 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工程类项目工程进度已完成，剩余尾款根据合同要求及工程结算评审进度尚未支付。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加强项目推进，准时完成各项目工作推动，业务科室与财务多沟通，互相合作配合。加强跟财政部门的沟通，使部门资金编制更符合实际的需要。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